

2017 年度
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
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四部分 2017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对外联络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部署和要求；服务驻区中央国家机关、部队、中央企事业单位和外省市驻京机构，并开展日常联系工作；完成服务驻区中央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外省市驻京机构折子工程；组织协调本区与外省市开展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并参与实施本区对口支援与区域合作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7年我单位共有基层预算单位1户，即政府机关1户，名称为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简称为东城区外联办）。

第二部分
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
决算表

2017年度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1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80.29	1,231.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180.29	1,183.7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1,180.29	1,231.86	本年支出合计	54	1,180.29	1,183.7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00	结余分配	55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48.11
	28				57		
总计	29	1,180.29	1,231.86	总计	58	1,180.29	1,231.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7年度部门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2表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1	2	3	4	5	6	7
			合计	1, 231. 86	1, 231. 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231. 86	1, 231. 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231. 86	1, 231. 86					
2010301			行政运行	281. 86	281. 8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0. 00	95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7年度部门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3表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83. 75	279. 12	904. 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183. 75	279. 12	904. 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183. 75	279. 12	904. 63			
2010301			行政运行		279. 12	279. 12	0. 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4. 63	0. 00	904. 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17年度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4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3	4	5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0.29	1,231.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80.29	1,180.29	0.00	1,183.75	1,183.7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180.29	1,231.86	本年支出合计	55	1,180.29	1,180.29	0.00	1,183.75	1,183.75	0.00
	25				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48.11	48.11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59						
	29				60						
总计	30	1,180.29	1,231.86	总计	61	1,180.29	1,180.29	0.00	1,231.86	1,231.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7年度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5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项			目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83.75	279.12	904.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3.75	279.12	904.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83.75	279.12	904.63
2010301			行政运行	279.12	279.12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4.63	0.00	90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17年度部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6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经济分类科目			财政拨款		
科目名称	序号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类	款	279.12	279.12		
工资福利支出	小计	1	232.75	232.75	
	基本工资	2	43.43	43.43	
	津贴补贴	3	135.80	135.80	
	奖金	4	3.57	3.57	
	社会保障缴费	5	23.68	23.68	
	伙食补助费	6	0.00	0.00	
	绩效工资	7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	18.83	18.83	
	职业年金缴费	9	7.44	7.4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11	13.60	13.60	
	办公费	12	1.72	1.72	
	印刷费	13	0.00	0.00	
	咨询费	14	0.00	0.00	
	手续费	15	0.00	0.00	
	水费	16	0.00	0.00	
	电费	17	0.00	0.00	
	邮电费	18	0.00	0.00	
	取暖费	19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20	0.00	0.00	
	差旅费	21	0.00	0.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	0.00	0.00	
	维修(护)费	23	0.00	0.00	
	租赁费	24	0.00	0.00	
	会议费	25	0.00	0.00	
	培训费	26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27	0.00	0.00	
	专用材料费	28	0.00	0.00	
	被装购置费	29	0.00	0.00	
	专用燃料费	30	0.00	0.00	
	劳务费	31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32	0.00	0.00	
	工会经费	33	2.56	2.56	
	福利费	34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36	9.31	9.31	
	税金及附加费用	37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0.01	0.01	
	小计	39	32.77	32.7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离休费	40	0.00	0.00	
	退休费	41	0.00	0.00	
	退职(役)费	42	0.00	0.00	
	抚恤金	43	0.00	0.00	
	生活补助	44	0.00	0.00	
	救济费	45	0.00	0.00	
	医疗费	46	0.00	0.00	
	助学金	47	0.00	0.00	
	奖励金	48	0.00	0.00	
	生产补贴	49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50	19.11	19.11	
	提租补贴	51	0.00	0.00	
	购房补贴	52	13.65	13.65	
	采暖补贴	53	0.00	0.00	
	物业服务补贴	54	0.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	0.01	0.01	
其他资本性支出	小计	56	0.00	0.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57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58	0.00	0.00	
	专用设备购置	59	0.00	0.00	
	基础设施建设	60	0.00	0.00	
	大型修缮	61	0.00	0.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2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	63	0.00	0.0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64	0.00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65	0.00	0.00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小计	66	0.00	0.00	
	企业政策性补贴	67	0.00	0.00	
	事业单位补贴	68	0.00	0.00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69	0.00	0.00	
债务利息支出	小计	70	0.00	0.00	
	国内债务付息	7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7年度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7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项			目	年初结转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合计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7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8表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年预算数	2.06	2.0000	0.06	0.00	0.00	0.00
2017年决算数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反映本部门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和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实际支出数（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7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批复09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名称	项			目	支出数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	1	2	3	4
				次	合计	904.63	904.63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0	302		外联办2017年因公赴台交流经费-非采购	1.68	1.68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0	302		外联办开展调研、宣传、联组活动和综合工作经费-非采购	5.34	5.34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0	302		外联办举办培训、交流、座谈和东西城合作交流等工作-非采购	8.81	8.81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0	302		外联办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非采购	887.00	887.00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0	302		外联办：2017年因公赴台交流经费	1.80	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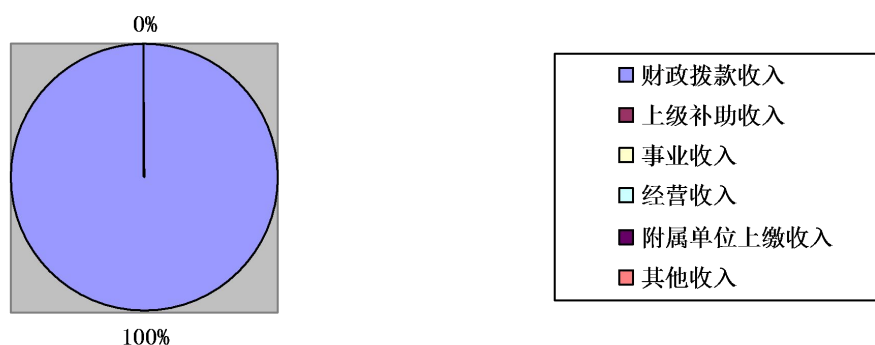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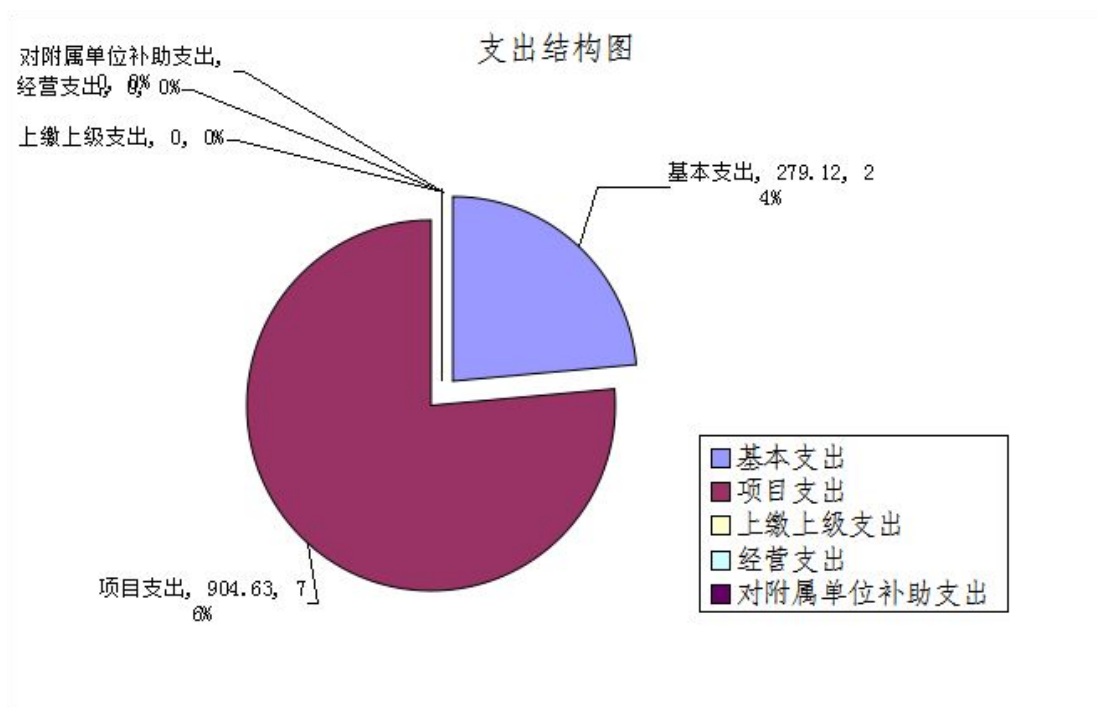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231.8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31.86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在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1.8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收入结构图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8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9.1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4%；项目支出 904.6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2017 年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8.1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3.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3.7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17 年度决算 1183.75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3.46 万元，增长 0.29%。其中：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017 年度决算 1183.75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3.46 万元，增长 0.29%。主要原因：由于工作调整，人员有所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

排的支出。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279.12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包括本级行政单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3.48万元，比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2.06万元增加1.42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7年决算数3.48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2 万元增加 1.48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工作需要考察社区商业，申请调增一个赴台人员指标，并调增了预算；2017 年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赴台考察社区商业、社区建设和对外联络服务等方面工作，2017 年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2 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 1.74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17 年决算数 0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0.06 万元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本年度未发生该项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决算数 0 万元，与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由于公务用车改革，本单位车辆由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统一管理。2017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行政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3.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1 万元，增长 18.46%。主要原因：由于商品物价上涨等因素，造成成本增加。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费用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4 万元，其中：货

物支出3.94万元、工程支出0万元、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26.80 万元，其中：汽车 0 辆，0 万元；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

第四部分
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
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对 2017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1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20%，涉及金额 920 万元。评价结果为：经绩效评价工作组集体评审，该项目综合得分 91.50 分，其中项目决策 34 分、项目绩效 51.5 分、项目管理 6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秀”。

该项目申报程序合规性较高，但绩效目标细化有待加强。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且执行有效；项目组织机构健全，但是部分经费计划制定不精确；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督检查履行到位，但缺少对接受援助地区资金使用情况的管控，后续管理保障措施有待完善。

二、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办公室（以下简称“东城区外联办”）依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18】185 号）、《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发【2011】578 号），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要求，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6 月 30 日委托北京中兆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1、项目概况

按照北京市扶贫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统一安排，为落实东西部扶贫工作会议精神，加强京津冀协调发展，东城区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西藏拉萨市城关区，河北省张家口市崇礼区、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当雄县、北京市平谷区、河北省保定市、秦皇岛市、新疆和田地区为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关系，负责每年组织代表团赴各地区考察调研，促进双方交流合作，并组织区相关部门和驻区单位制定帮扶计划、研究合作项目，承接各地区培训、学习、挂职锻炼。

2、项目资金情况

依据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 2017 年度项目申报文本，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 2017 年度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预算经费共计 920 万元，其中与各帮扶地区考察、交流、合作经费 70 万元；捐赠对口帮扶地区帮扶经费 850 万元。

根据 2017 年《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区外联办申请开展对口帮扶工作所需经费的意见》（东财文【2017】554 号）调整增加对口帮扶资金 400 万元，此部分资金于 2018 年 4 月份追加到账并进行拨付。

3、绩效目标

预期总目标：按照市委、市政府开展携手奔小康行动工作安排，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坚持“精

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原则，围绕区委区政府“保基本、促提升、抓重点”的工作思路，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深化我区扶贫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

阶段性目标：与各帮扶地区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制定年度帮扶计划，推进帮扶工作，落实帮扶合作项目，协助各帮扶地区开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项目，协助帮扶地区按期完成脱贫任务指标。

（二）评价工作简述

1、基本情况

为了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管理水平，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规范预算资金分配，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18】185号）等文件规定，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1）绩效评价基本原则

①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②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③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④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资金发放情况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方法及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组结合项目的特点，按照文件规定的评价方法，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在参照“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考评指标体系（范本）”，制订了“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组织实施

（1）评价准备阶段

①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18】185 号），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委托北京中兆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正式评价前对项目评价工作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

②与项目单位进行初步沟通，了解项目申报及执行情况，收集业务资料。

③由项目单位对此次绩效评价的项目工作进展及资金运用情况、目标内容的完成情况进行归集整理。

④评价工作组根据初次下户情况，制定项目评价方案，初步形成考核指标体系初稿。

⑤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主要工作为发放捐赠资金等特点，认为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无需成立专家组。

⑥评价工作组根据前段工作情况补充完善评价项目相关资料，细化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实施阶段

①评价工作组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对提交的项目绩效决算和相关材料的完整和真实性复核。复核内容主要包括：绩效决算中各项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各项数据的逻辑关系、勾稽关系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发现问题，及时反馈意见，要求项目单位进行修改、完善。同时，评价工作组人员对所收集的资料实地勘测、查对，并对现场考察所掌握的情况进行认真核对、全面分析，进行资金合规性审查。对重要的和存在疑问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核实确认，确保评价数据的真实性。

②召开组内会议，根据收集资料，对项目指标做出评价。

③组织实施非现场评价。

④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3）评价总结阶段

①与项目单位沟通意见，在充分研究论证的基础上，修改和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②协助做好此次评价后续工作。

（三）绩效评价分析

1、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1）目标明确性分析

该项目立项旨在改善各帮扶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支持社会事业领域的发展建设，项目、资金坚持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援助资金拨付主要受益于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2）目标合理性分析

该项目目标制定较为合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的相关要求。

（3）目标细化程度分析

该项目目标设定细化程度略有欠缺，应依据项目内容，从项目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定具体指标。

2、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1）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依据项目申报文本当年安排预算为预算经费共计 920 万元，其中：

①与各帮扶地区考察、交流、合作经费 70 万：考察调研经费，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4 万，乌兰察布市化德县 4 万（根据调整新添加），十堰市郧阳区 4 万，四川省巴中市 4 万，青海省玉树县、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各 6 万，新疆和田地区 8 万，拉萨市城关区 8 万，合计 44 万；帮扶

合作工作研究部署会议经费，8 个地区每地区各 1.5 万元，共 12 万元；承接各地区培训学习的会议、交通等经费，8 个地区每地区每年 1 次，每次 1 万元，共 8 万元；与京津冀地区协同发展交流合作经费，与天津河西区、河北承德市和张家口市、沧州市及秦皇岛市昌黎县等友好城区的合作，每市区 1 万元，共 5 万元；与津冀其他市区交流合作 1 万元，合计 6 万元。

②捐赠对口帮扶地区帮扶经费，鄯阳区 150 万元，其他 7 个地区每地区 100 万元，合计 850 万元。

预算经费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批复东城区行政事业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东财预指【2017】1 号）北京东城区外联办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经费 920 万于 2017 年初拨付到位。

后按照全市扶贫工作要求，经《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区外联办申请开展对口帮扶工作所需经费的意见》（东财文【2017】554 号）批准调整经费预算：

第一、将原计划向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捐赠的帮扶经费 100 万元调整为向平谷区、河北保定市、河北省秦皇岛市捐赠。

第二、将原计划向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的帮扶经费 100 万元调整为向拉萨市当雄县捐赠。

第三、将原计划捐赠给青海省玉树县的 100 万元和四川

巴中市的 100 万元调整为向乌兰察布市化德县的捐赠。

第四、将原计划捐赠给十堰市郧阳区的 150 万元和新疆和田地区的部分经费 50 万元调整为对张家口崇礼区的捐赠，另增加张家口崇礼区的对口帮扶资金 400 万元，预计于 2018 年拨付。

根据北京东城区外联办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决算情况，2017 年实际发生额为 8,869,970.29 元，预算完成率为 96.41%，项目结余 330,029.71 元，全部于 2017 年底由区财政局收缴入库。

项目单位遵循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制定《东城区外联办对口帮扶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该办法包括了所有的日常及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所有的费用支出均按照该制度执行，界定支出范围及内容，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费用支出制度较齐全、有效，财务信息质量明确。

（2）项目组织情况

该项目在组织实施上，符合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对开展对口帮扶工作的相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组织管理机构，但是该项目未对实施过程中每次考察交流人数做出明确规定。

（3）项目管理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按照《东城区外联办对口帮扶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相关内容，项目部

门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和资金管理规定，专账核算、专款专用。每年的结余资金，将按照“零余额”的原则由区财政局收缴入库。

（4）项目质量控制方面

为确保对口帮扶专项资金在公开、透明的环境下发挥效用，东城区外联办与各对口帮扶地区政府共同协商帮扶资金用途，由帮扶地区提出并报备资金使用意向项目，再予以拨付。帮扶地区收到资金后，需向东城区提供正规行政事业单位收据以留存备案。帮扶资金拨付至帮扶地区后，由帮扶地区进行管理，并明确一名资金管理负责人与项目单位在资金使用问题上进行沟通协商，并有义务接受项目单位对资金使用进展情况的了解和监督。帮扶地区需在每年年初向东城区外联办报送本年度帮扶资金使用计划，同时于年底报送本年度帮扶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总体来看，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组织机构较为健全，成立领导小组，但质量控制程序未得到严格执行，对各授援地区的资金使用情况应进行进一步监控。

3、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该项目计划使用资金 9,200,000.00 元，实际使用 8,869,970.29 元，预算完成率 96.41%。

（2）项目效率性分析

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按照预算申报表，如期保质保量完成，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捐赠资金发放较为及时，与接受援助地区及时的沟通反馈信息。

（3）项目效益性分析

①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绩效目标如期完成。

②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帮助贫困地区改善了生产生活条件、支持社会事业领域的发展建设。

③项目环境效益及可持续影响

开展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工作是北京市东城区外联办重要工作之一，每年都须将对口帮扶与区域合作经费用列入年度预算。因此该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④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电话调研（由区政府统一邀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调研），从工作态度、服务质量等方面调查满意度情况，平均满意率达90%以上。

（四）评价结论

经绩效评价工作组集体评审，该项目综合得分91.50分，其中项目决策34分、项目绩效51.5分、项目管理6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秀”。

该项目申报程序合规性较高,但绩效目标细化有待加强。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且执行有效;项目组织机构健全,但是部分经费计划制定不精确;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督检查履行到位,但缺少对接受援助地区资金使用情况的管控,后续管理保障措施有待完善。

(五) 问题

1、资金预算比较简单,没有在项目申报文本中明确绩效目标,目标细化程度不够,存在部分预算未使用情况。

2、部分经费计划制定不精确。

(六) 建议

1、做好事前绩效目标申报工作,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需更加明确项目目标,便于项目的目标约束,项目执行时,增加监督检查并保留管理痕迹。

2、应对项目进行事前设计,加强预算管理,科学、细致编制预算。

3、项目管理制度工作可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改进。

4、完善资金制度,增强对受援地区资金使用情况的管控。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 款）行政运行（01 项）指的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 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 项）指的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 项）指的是：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有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